

【附錄 1-21 教政所第一週期系所評鑑建議與具體改善結果】

前一週期之建議	具體改善結果
<p>項目一、 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p> <p>1. 參考學生未來就業所需通過之甄試或考試內容，與校內其他系所合作，提供所需課程與訓練，以利學生未來就業。</p> <p>2. 未來發展目標若要加強在職文教人員進修課程及學位提供，則課程宜隨之調整。</p> <p>3. 為使畢業生能真正進入文教機構就業，建議開放部分選修課程（例如社會行政類科所需之課程科目等），並允許跨所或跨校選修，以利學生就業。</p>	<p>1. 本所之研究生大多數為各級學校現職教師和行政人員，少部分有通過教師甄試、教師檢定考試、或公職考試需求者，多能在本所的各項課程中修習相關知能，或是可至國民教育研究所進行跨所選修。至於高普考試趨勢的講座，本所皆運用活動課程的時間，與國教所合辦高普考試與檢定的趨勢講座等活動；未來亦將持續辦理相關訓練或活動。</p> <p>2. 本所已於 98 學年度下學期召開所課程會議，以及課程規劃會議，重新檢視課程，並已增加「教育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教育事業機構經營與管理研究」、「教育市場化研究」、「教育成本效益分析研究」等相關的課程。且預計每二至三年，將持續針對課程內容進行檢討與調整。</p> <p>3. 本所之研究生大多數為各級學校現職教師和行政人員，少部分有通過教師甄試、教師檢定考試、或公職考試需求者，多能在本所的各項課程中修習相關知能，或是可至國民教育研究所進行跨所選修。至於高普考試趨勢的講座，本所皆運用活</p>

	<p>動課程的時間，與國教所合辦高普考試與檢定的趨勢講座等活動；未來亦將持續辦理相關訓練或活動。</p>
<p>項目二、 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宜強化「教育政策」領域之課程規劃。 2. 考慮增加「服務管理」、「創新管理」、「顧客關係管理」及「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等有關課程。 3. 利用機會鼓勵教師在教學時留意「理論」與「實務」的連結問題。 4. 檢覈教學大綱，提醒部分教師更新教學科目之參考書目／文獻，以幫助學生學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陸續增加教育政策領域之專業課程，請參閱兩班制之課程架構圖，如附錄 1-15 及 1-16。 2. 原已依據建議增加經營與管理領域之課程。但依據學生之需求和社會之變遷，自 99 學年度起再度調整課程架構之故，將部分課程刪除，同時將課程架構中之專業課程調整為「教育行政與管理」及「教育制度與政策」兩面向。 3. 已陸續調整教師課程與教學之內容與方式，且採用多元方式將理論與實務緊密結合，使其能學以致用。 4. 各課程之教學大綱皆定期更新，並依本校統一格式上傳至網路平台中供學生下載；另亦於課堂中隨時提供最新學習資訊。
<p>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宜增開教育政策發展領域之課程，並增加二年級的課程，以涵蓋設所的教育目標。每學期舉辦選課輔導，引導學生修課，滿足學生學習需要。 2. 宜思考釐清助學金與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上項中所述，已陸續增加教育政策發展領域之專業課程，請參閱兩班制之課程架構圖，如附錄 1-15 及 1-16。同時，亦透過多元方式了解學生學習需求及協助學生選課，且配合多元輔導作為輔導學生學習。 2. 基於本校對於給予獎學金和工讀金

<p>讀助學金的不同，對需要協助的學生提供助學協助，使其專心向學，不是完全以工讀的方式處理。</p> <p>3. 宜制定「學位論文指導與互動辦法」，建立指導教授聘請及其與學生互動的規範。</p>	<p>的規定不同，已針對不同學生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獎勵措施，各項辦法請參閱附錄 3-10~3-12；此外，亦提供教師專題研究計畫之工讀機會給本所之研究生。</p> <p>3. 已修訂本所修業規則和其他規定對於教師指導研究生論文有相關規定，請參閱附錄 3-23 (教政所研究生課程修習要點)。此外，已陸續建立多元之師生互動方式和論文指導措施，已協助學生完成論文。</p>
<p>項目四、研究與專業表現</p> <p>1. 該所助理教授級之教師均極年輕並具有學術發展潛力，宜多鼓勵其於 SSCI 及 TSSCI 期刊發表論文，並予以適當獎勵，以提升該所整體學術聲望。</p> <p>2. 在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學術交流活動方面，可進一步拓展與澳洲以外其他國家的交流機會。</p> <p>3. 該所教師未來宜針對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有關之研究主題，跨校或與該校其他相關學院或系所合作，研提整合型研究計畫，進行跨領域合作研究。</p> <p>4. 該所專任教師在教學、研</p>	<p>1. 本所教師每年平均發表於 SSCI 與 TSSCI 的篇數有 2.7 篇，持續增加中。在 100 學年度第 4 次所務會議，曾通過鼓勵教師發表的要點，詳見附錄 4-14、4-15。</p> <p>2. 本所參與的國際學術研討會及近三年來的交流國家包括加拿大、日本與中國。近五年還包括美國，詳見附錄 4-5。</p> <p>3. 本所教師近五年來總計參與各項專題研究計畫達 63 件，其中擔任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者達 35 件，且有多項研究是與教育界相關研究者共同合作進行，詳如附錄 4-2 本所教師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清單。</p> <p>4. 關於本所的專任教師所提供的專業</p>

<p>究有餘力時，宜提供教育行政機關或社區相關機構專業服務。</p> <p>5. 宜增聘教師兩名，並以具教育政策專長為優先，以減輕其教學及指導學生之負荷，進而提升學術研究品質</p>	<p>服務，包括演講、擔任各縣市校長、主任甄選委員，以及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委員等，詳見附錄 4-1。</p> <p>5. 本所教師目前已經陸續增聘達七位，皆為教育行政與政策領域專長的師資，詳見附錄 4-1。</p>
<p>項目五、畢業生表現</p> <p>1. 宜蒐集畢業生對系所專業培育與課程設計之意見，以增補修訂各項課程（如公職考試相關科目，文教行政相關課程）。所方宜主動蒐集提供相關資訊（如高普考趨勢），以使學生能依據個人性向進行生涯規劃。</p> <p>2. 由於所內師資與資源有限，宜針對畢業生之意見，落實學生進行所外課程（包括校內其它科系與校外選修）之選讀，以充實所需專業知識。</p>	<p>1. 針對畢業生對修習本所課程之相關意見，本所已陸續調整各類專業課程之授課內容，除原有之教育行政理論外，另加入許多與教育時事和教育改革等相關議題，同時亦要求學生針對過去或現行政策提出意見與分析。另外，本所更提供高普考試趨勢的講座，運用活動課程的時間，辦理高普考試與檢定的趨勢講座等活動；未來亦將持續辦理相關訓練或活動。據此，本所目前正審慎研議將與國家公職考試相關的內容納入本所課程之可行性評估及具體措施規劃工作。</p> <p>2. 本所目前師資結構完整且陣容堅強多元，學生若有意願再針對其他相關主題深入學習，可以經指導教授同意並經所務會議通過後，跨外所修課至多 6 學分。另根據本校之校際選課實施辦法之規定，研究生可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跨校選修相關課程。此外，本所亦透過安排多</p>

3. 除專業人才之培養外，學術人才之孕育也極為重要。所方宜設計適當之諮詢與輔導機制，使畢業生能在升學部分更上層樓。

4. 增加全英語教學與資訊能力的培養，使畢業生能擴增國際視野與工作場域。如有可能，可以群組課程之形式呈現，使學生能有系統的加以修習。

元化之學習活動(如：專題演講、學術研討活動)，讓學生充實各相關領域之專業知能。

3. 本所為能增進學生獨立研究與論文撰寫之能力，以培養更多學術人才，自 98 學年度起，於碩士在職專班開設「教育文獻討論與研究計畫撰寫」課程；同時於 99 學年度起，於碩士班增加「研究設計與規劃」課程於。期能在原有之研究工具類課程外，增進學生在研究與論文寫作之專業知能。在此努力與變革的過程中，已有一位畢業生順利考取博士班，未來亦將持續努力朝此方向培育更多學術人才。

4. 本所為能服膺所設訂之國際化發展方針，同時配合本校和師範學院之國際化發展計畫，透過委員會討論開設全英文授課課程，每學期至少一門專業選修課程。97 至 100 學年度共已開設 10 門全英文授課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教育領導理論研究、世界各主要國家教育政策、國際化與教育政策研究、策略管理研究、教育計畫研究、學校組織文化研究、學校行銷研究、及高等教育評鑑研究等。其次，在增進資訊能力部分，本所亦透過各類課程，請教師配合課程之特性，協助學生使用各種資訊設備和軟體，以增進期資訊能力。未來亦將持續以友系統

5. 鼓勵學生參與國內與國際學術研討會，以增進其教育專業。此外，該所雖明訂辦法，規定研究生於論文口試提出前，至少必須在有外審制度之期刊論文或與教育有關之雜誌發表學術論文一篇以上；惟整體而言，學生之學術論文投稿率仍偏低，宜進一步加強輔導，並多加鼓勵。

的方式，安排各類學習活動以提升學生在此二項目之能力。

5. 本所近三年來安排多種課外學習活動，以協助學生擴展學習視野，特別是配合每學期開設之全英文課程的學習機會，安排共同參與國外學術研討會，並以英文口頭發表論文和撰寫論文。根據統計資料顯示，99~101 學年度研究生以英文發表學術論文達 25 人次，可見本所研究生已能逐漸和國際之脈動接軌，跟隨著國際化的潮流向前邁進。未來本所將持續再規劃此類型學習和交流活動，以便能繼續強化學生之英文能力和國際化程度。